

中拉农产品贸易四大特征

>> 对拉美地区农产品的逆差是我国农产品贸易整体逆差的主要来源

文/张勇

农业一直是中拉经贸合作的重点领域。在2008年和2016年我国发布的两份对拉美地区政策文件中，均把农业合作置于重要位置。在“1+3+6”中拉合作新框架中，农业也被确定为六大重点领域之一。在2017年2月5日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简称《意见》）中提出，“统筹利用国际市场，优化国内农产品供给结构，健全公平竞争的农产品进口市场环境”“鼓励扩大优势农产品出口，加大海外推介力度”。这也为深化中拉农业合作奠定了政策基础。

众所周知，中拉贸易互补性较强，较易形成一种“中国出口制成品和拉美出口初级产品”的产业间贸易模式，而农产品恰是初级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21世纪以来，中拉农产品贸易总体趋势基本与中拉贸易发展一致，即经过前期跨越式增长，于2013年进入下降周期，这主要受国际农产品价格下跌的影响。总体而言，中拉农产品贸易呈现如下四大特征。

特征一：农产品贸易地位凸显

十几年来，中拉农产品贸易额迅速增加，且在我国农产品贸易总额及中拉贸易总额中占有重要地位。

2003~2013年，中拉农产品贸易额从52.77亿美元增至353.34亿美元，年均增长率为21%。同期，我国农产品贸易额从401.36亿美元增至1850亿美元，年均增长率为16.5%。这说明中拉农产品贸易增速高于中国农产品贸易增速平均水平。但是，受需求疲弱及国际农产品价格下跌影响，2014年和

2015年中拉农产品贸易额分别下降3.1%和2.4%。2016年1~9月，中拉农产品贸易额累计为261.23亿美元，同比下降0.7%，情况相对好转。

从重要性看，中拉农产品贸易额占我国农产品贸易总额比重大体呈现上升趋势，2015年占比达到18%，2016年1~9月累计占比为19.4%，这说明拉美地区是我国农产品供给的重要来源之一。从贸易产品结构看，尽管2015年中拉农产品贸易额占中拉贸易额比重（14.2%）不及2003年（19.7%），但是，农产品一直是中拉贸易结构的重要组成，其占比自2011年以来呈现一波短期的上升小周期（见表）。

表 2003~2015年中拉农产品贸易占我国对外农产品贸易和中拉贸易比重

年份	中国农产品贸易总额/亿美元	中拉贸易总额/亿美元	中拉农产品贸易总额/亿美元	中拉农产品贸易额占中国农产品贸易额比重(%)	中拉农产品贸易额占中拉贸易额比重(%)
2003年	401.4	268.1	52.8	13.1	19.7
2004年	510.6	400.0	69.9	13.7	17.5
2005年	558.3	504.7	80.5	14.4	16.0
2006年	630.2	702.0	84.9	13.5	12.1
2007年	775.9	1026.5	124.3	16.0	12.1
2008年	985.5	1434.1	208.0	21.1	14.5
2009年	913.8	1218.6	152.9	16.7	12.5
2010年	1208.0	1836.4	211.1	17.5	11.5
2011年	1540.4	2413.9	272.2	17.7	11.3
2012年	1739.4	2612.9	306.0	17.6	11.7
2013年	1850.1	2613.9	353.3	19.1	13.5
2014年	1928.2	2632.8	342.4	17.8	13.0
2015年	1861.0	2358.9	334.3	18.0	14.2

（资料来源：根据商务部对外贸易司农产品贸易专题数据整理计算）

特征二：逆差状态持续多年

从目前的情况看，对拉美地区农产品的逆差是我国农产品贸易整体逆差的主要来源。在中拉农产品贸易额增长过程中，我国一直处于逆差状态，并且随着我国农产品贸易在2004年由顺差转为逆差，中拉农产品贸易逆差迅速扩大。2004~2013年，我国对拉美农产品逆差由61.87亿美元增至305.62亿美元，增长394%。在部分年份，我国对拉美农产品逆差额超过或者贡献了大部分我国农产品总体逆差额。例如，尽管2014年和2015年我国对拉美农产品贸易逆差分别降至298.19亿美元和290.47亿美元，但是它们占我国农产品贸易总体逆差的比重分别达到59.5%和63.5%。2016年1~9月，我国对拉美农产品贸易逆差累计为225.6亿美元，占同期我国农产品贸易逆差的比重为75%。

特征三：巴西和阿根廷是两大市场

在拉美地区，我国主要自巴西和阿根廷进口农产品，因为它们是全球主要的大豆生产国和出口国。2015年，我国从巴西和阿根廷进口的农产品贸易额分别为198.5亿美元和50.9亿美元，占我国进口拉美农产品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3.5%和16.3%，两国合计占我国进口拉美农产品总额的79.8%。2016年1~9月，我国农产品进口前3位的市场分别是巴西、美国和澳大利亚，其中从巴西进口170.6亿美元，同比增长7.5%。

相对于进口国家的高度集中，我国向拉美出口的国家分布较为多元。墨西哥和巴西是我国在拉美地区最大的两个出口市场。2015年，我国向拉美地区前四大出口市场——墨西哥、巴西、智利和哥伦比亚出口农产品总额分别为6.28亿美元、5.81亿美元、2.89亿美元和1亿美元，4国合计占我国向拉美出口农产品总额的73%。

特征四：进口农产品高度集中

拉美农业资源集中度较高，在一定程度上解释了我国与拉美农产品贸易国别和产品集中度较高的原因。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数据库统计，巴西、阿根廷和墨西哥集中了拉美地区81%的耕地，并且聚集了该地区87%的玉米生产，巴西和阿根廷集中了该地区88%的大豆生产。而我国地少人多的农业基本国情也决定了中拉农产品贸易的产品属性，即我



国更多地从拉美进口土地密集型产品，而较多地出口劳动密集型产品。

2015年，我国进口大豆为348.3亿美元，其中巴西、美国和阿根廷是前三大进口市场，分别达到169亿美元（占比48.5%）、124.3亿美元（占比35.7%）和39.2亿美元（占比11.3%）；我国进口饲料用鱼粉17.9亿美元，前三大进口市场分别为秘鲁、美国和智利，其中自秘鲁进口额达到9.6亿美元，占比高达54%；我国进口糖17.7亿美元，前三大进口市场分别为巴西、泰国和古巴，其中巴西和古巴合计占比达到65%。

从贸易国别和产品集中度看，我国对外贸易的多元化战略还需继续深化。诚然，我国出口劳动密集型农产品、拉美出口土地密集型农产品，是各自发挥比较优势的自然结果，但是随着双方贸易结构性改革推进，农产品贸易的静态比较优势有可能向动态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转变。I■

（本文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拉丁美洲研究所副研究员、中国社科院拉美所巴西研究中心秘书长）

本文编辑：李前。联系邮箱：157720740@qq.com